

今日视点

香港个税多层次减免值得借鉴

网上流传的“香港单身青年年收入17.8万, 只需缴税729港元”微博, 经《人民日报》调查属实, 年收入20多万港元的已婚人士更是只需缴税193港元。

(11月10日《人民日报》) 从今年9月1日起, 个税免征额提高至3500元/月。按照财政部的计算, 全年个税收入将因此减少1600亿元, 这相对于5200亿元的2011年个税收入预算目标而言, 减负幅度高达31%。显然, 这个减税幅度是不小的, 但公众似乎仍然不能感到满意, 特别是与香港个税对比之后。

年收入20万只需缴税193

元, 如此低廉的税率确实令人羡慕。事实上, 香港个税收入占财政收入的比例并不低, 7%的比例要比大陆还高。为什么香港的中产阶层却能享受如此低廉的个税呢? 这是因为香港精密的个税制度设计, 不仅免征额达到每年108000港元, 而且已婚人士还可以根据家庭负担得到很大额度的减免, 如夫妻一方仅有一人工作, 那么纳税人的免征额就将翻番, 此外, 有了子女之后, 又能增加50000港元的免征额。相对而言, 年收入100万港元以上的84000多人, 承担了个税总额的62.06%。让富者承担更多的个税, 让穷者免

缴, 让中等收入者少缴个税, 公平的个税制度就应该这样。

只可惜在这方面, 我们的个税制度依然存在太多的不足, 调节收入分配的个税功能未能得到有效发挥。公平高效的个税制度, 应该有两个特点: 一是抠门, 也就是要尽可能堵住逃税漏洞; 二是大方, 也就是要达到税负公平以及促进公益等其他目的而准备的减免项目。近些年来, 在前一个方面, 内地一直在完善; 在后一个方面, 却鲜有进步。

在内地的个税制度设计里, 所有减免项几乎只有保障基本生活的免除额, 也就是“起征

点”。这些年的调整, 也只是不断提高“起征点”, 如此眉毛胡子一把抓的税收政策, 显然不尽公平。更重要的途径是, 我们要在“起征点”之外增加更多的减免项目, 以此达到公平高效的目的。比如以家庭为单位计税, 单薪家庭要允许夫妻两人扣除, 有孩子的家庭要有抚养孩子的扣除项, 有老人的家庭要有赡养老人的扣除项……要评价个税制度是否公平是否高效, 全部的奥妙就在于减免的艺术。只要我们操作得当, 设置减免封顶, 不仅会有经济效益, 而且还有社会效益、文化效益。(舒圣祥)

网言网语

①关键是税负要公平, 所得税不能成为工薪税; 其次用处要透明; 再次税收的增速要与GDP和国民收入增速相协调。

②关键是香港的所得税减免和计税方面比较合理, 能从家庭的收入、支出、赡养和抚养的成本来考虑, 不像我们一刀切, 只是以税务部门没有能力和税收成本过高为由, 采用最简单而

又有失公平的计税方法。

③香港个税主要纳税者是高收入者, 不是中低收入群体。咱们这儿刚好和香港相反, 个税主要纳税群是中低收入者。

④国富——财政部: 今年前10月, 财政收入为9.08万亿元, 增长28.1%。已超去年全年8.3万亿元总值, 今年全年财政收入将首超10万亿元, 创历史新高。

⑤高收入者承担着更多的社会责任, 而中低收入者也能有一口喘息的机会, 不至于为生活疲于奔命。谁让你收入高呢, 嫌吃穷你也拿中低收入者的钱, 就怕你过不惯了。

⑥鼓励以家庭单位交税。因为我挣的钱是要孝敬老人, 老人苦了一辈子现在没有收入来源, 只能靠子女养活。税改前月入

6000多(实拿), 交个税600左右, 所以房子只能是遥远的梦。

⑦内地的税收政策何时才能向发达地区靠近? 靠辛苦打拼得来的薪水要交重税实在是不合理, 个税改革还需多方向考虑, 而且要紧。

⑧严重同意以家庭为单位纳税。

⑨希望能多些退税补助。

中国观察之樁樁专栏

实现残疾人半价火车票不该那么难

针对残疾人坐火车享半价票优待的提议, 铁道部回复称, 因经营困难, 无能力承担更多票价优惠。不过报道同时披露, 铁道部门将在每列火车上至少预留5张残疾人专用火车票, 并在车上靠近厕所与车门处设置有残疾人专用标志的硬座或卧铺。

(11月10日《新京报》)

每趟列车至少留出5张残疾人专用票, 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残疾人买票难的问题。但铁道部关于票价的表态, 却令人失望,

毕竟, 公共服务向包括残疾人在内的弱势群体适当倾斜, 无论于情于理, 都是应该的。

除了所谓的“经营困难”, 铁道部的理由还有两条。一是, 铁路运价受国家价格管理部门管制, 意思是说铁道部做不了主; 二是, 铁路始终实施低运价政策, 较公路、民航等运输方式明显偏低。我的理解是: 铁道部在暗示, 公路、民航价格那么高, 也没对残疾人提供优惠嘛。

铁道部所谓的低价运营, 经

不住推敲。现如今, 高铁、动车在全国铁路网中所占比例很高, 推行的基本都是高票价; 绿皮火车却已基本消失。怎么还能说“低价”呢? 至于经营困难, 鉴于垄断国企的账目向来不怎么透明, 因此这个理由也上不了台面。

事实上, 我并不认为铁道部无力为残疾人提供票价优惠, 即便在“经营困难”情况下, 也有条件和义务为残疾人付出更多爱心。铁道部应认识到, 除了大小“黄金周”和春运之外, 列车空座

率是很高的, 如果对残疾人以及更多困难群体提供票价优惠, 应可增加这部分人的出行愿望, 从而降低空座率。

目前来看, 要实现残疾人票价优惠, 除了铁路部门应该步子迈得再大一点, 借鉴城市公交系统的优惠模式, 也是比较靠谱的选择, 那就是政府补贴。由铁路部门和政府补贴一起努力, 实现广泛意义上的残疾人半价火车票, 应该不是想象中那么困难。(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

热点纵论

“世纪光棍节”, 拿什么拯救爱情

今天, 2011年11月11日。“6个1”齐聚, 成就一个巨大的“世纪光棍节”。为什么会成为光棍? 以前, 男人找不到媳妇, 多因为穷。那时, “世间有剩男无剩女”。现在不同了, 物质条件丰富, 信息渠道增多, 但人与人的疏离感更强了, 爱情在褪色, 婚姻变脆弱。男人剩得更多, 女人剩得更惨。

每一天, 都有痴男怨女为寻

找爱情东奔西跑, 上下求索。最近, 电视剧《男人帮》很火, 因为太多人需要情感导师; 电影《失恋33天》很爆, 因为太多人想找到情爱迷路的出口; 各种“非诚勿扰”人气爆棚, 因为社会太缺少爱情实现的平台。

到底怎样才是关爱光棍呢? 以相亲为例。现在相亲不是太多了, 而是太少。相亲, 不是什么无聊娱乐。社会分层, 相亲也有不

同层级。比如, 有的以茶会友, 以为会友, 就很有品位。遗憾的是, 现在相亲活动太娱乐太商业化了, 相亲本身的意义, 被消解了。

“细节打败爱情”, 《裸婚时代》里这句台词直指人心。可是, 为什么会那么多人打败爱情的受害者给与必要隐私保护, 违背了“避免二次伤害”的新闻伦理。凡此种种, 都是另一场羞辱。然而, 撇开这些不说, 深圳强奸案中的真相, 该因为要规避对当事人客观的伤害而沉默吗? 首先, 尽管这是一个“在庭审阶段也该选择非公开审理”的性侵案, 但它已经是一起有标志意义

的公共事件, 直指联防治安制度、权力“外包”之弊等; 其次, 真相虽然痛苦, 但一旦关上真相的大门, 受到伤害的不止杨武一家人——当然, 真相以另一种方式呈现, 更为柔软一些。

徐志摩说, “如果真相是一种伤害, 请选择谎言, 如果谎言是一种伤害, 请选择沉默, 如果沉默是一种伤害, 请选择离开”。但生活不是浪漫的诗歌, 起码眼下而言, 呈现那些假恶丑的伤害, 比之于伤害本身, 多少是件善意的事情。(邓海建)

一家之言

深圳强奸案: 真相是不是一种伤害?

11月8日, 深圳市宝安警方通报, 一名社区治安联防队员涉嫌强奸犯罪, 已被警方刑事拘留, 目前拘押在看守所。由于被部分媒体和网络指为“通奸”, 传言女受害者再次割腕自杀。

(11月10日《钱江晚报》)

深圳强奸案女事主的命运令人扼腕, 这些天, 舆论开始反思媒介的“伤害力”——选择解剖真相的时候, 是不是再次强暴了当事人的尊严? 这个问题其实算是新闻传播的“天问”, 譬如美国CBS电视台的老牌节目《60分

钟》, 每一期都在“放弃真相的息事宁人和承受公布事实所带来的伤害”之间抉择, 当然, 最终他们还是将价值的指针拨在标示着事实的刻度上。那么, 媒体对深圳强奸案的围追堵截, 是不是一种伤害? 这种伤害又是不是抵达真相的必经之路?

搜狐做了一期“微关注”, 网友一边倒地反对, 将记者等斥责为“眼球贩子”, 认定其“往弱势群体伤口上撒盐”。这话不是没有道理: 一者, 少数媒体在对待强奸案本身的时候, 过于放大暧昧

的细节, 市场化的居心漫过了应有的人本情怀; 二是常识性的无知言行, 充分暴露了少数媒介素养的底线, 譬如部分媒体强行闯入私宅围追堵截、不对性侵案中的受害者给与必要隐私保护, 违背了“避免二次伤害”的新闻伦理。凡此种种, 都是另一场羞辱。

然而, 撇开这些不说, 深圳强奸案中的真相, 该因为要规避对当事人客观的伤害而沉默吗? 首先, 尽管这是一个“在庭审阶段也该选择非公开审理”的性侵案, 但它已经是一起有标志意义

的公共事件, 直指联防治安制度、权力“外包”之弊等; 其次, 真相虽然痛苦, 但一旦关上真相的大门, 受到伤害的不止杨武一家人——当然, 真相以另一种方式呈现, 更为柔软一些。

徐志摩说, “如果真相是一种伤害, 请选择谎言, 如果谎言是一种伤害, 请选择沉默, 如果沉默是一种伤害, 请选择离开”。但生活不是浪漫的诗歌, 起码眼下而言, 呈现那些假恶丑的伤害, 比之于伤害本身, 多少是件善意的事情。(邓海建)

公民发言

“最牛高中50强”也有其借鉴意义

近日, 一则“美国马里兰大学Complulife研究所发布中国最牛高中50强榜单”的帖子颇受关注。不少教育界业内人士对此榜单表示怀疑, 专家认为榜单依据并不合理。

(11月10日《北京晨报》)

榜单之所以能引起热议, 除了排名之外, 更主要的还是抒发大家对于当下中学教育的看法。事实上, 即便这个榜单不够权威, 我们也不妨把它当做一面镜子。

例如, 榜单中的“E指标”是学校花在每个学生身上的平均费用。国内常见中学排名, 总是以一所学校的本科上线率, 以北大清华“出生率”为准。相对而言, “中国高中50强”榜单中的“E指标”, 似乎更贴近于中学基础教育的本质——不那么功利, 也不是唯分数论英雄, 这两点, 其实正是我们推行素质教育的初衷所在。事实上, 近年来虽然我们一直在讲推行素质教育, 但从中学开始, 以分数论英雄的应试教育仍然高烧不退, 这里面的重要原因, 除了高考唯分数论之外, 就是各中习惯于用升学率来做排名, 而这些升学率高的学校, 获得政府资源投入的能力也就越强, 以致均衡教育资源的努力一次次被分数排名消解。

当然, “中国高中50强”榜单也仅仅统计了重点学校的投入费用, 其实农村中学更需要投入, 从校舍到师资再到教学设施, 这每一项都需要统计。优质教育资源主要集于大城市, 这样的事实每一个人都看在眼里, 急在心里。可以说, “中国高中50强”榜单再次给我们一直在讲的均衡教育资源提了一次醒, 去除习惯性的质疑, 仔细研读这份榜单, 不是也能有所收获吗?(钱兆成)

“国企老总行贿下属”揭示了两个真相

广东新广国际集团, 一家曾坐拥40亿元资产的国企, 却在短短几年间陷入亏损22亿元的困境。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吴日晶亦因涉嫌受贿2790万元、挪用公款4680余万美元, 被送上法庭。调查显示, 吴日晶先后36次向自己的下属、原新广国际董事、副总经理章望生行贿98万元。

(11月10日《中国青年报》)

“老总向下属行贿”, 这看起来很奇怪, 唯一合理的解释, 只能是为了获取更大的利益。新闻也披露, 由于副总经理章望生分管项目投资并协管公司财务, 吴日晶为了让自己策划的项目顺利通过, 并从中渔利, 所以才行贿。因此, “行贿下属”的第一真相便是: 章望生本更应该起到监管与制衡的作用, 然而, 内部的防火墙在36次总计98万元的贿款面前土崩瓦解。这无疑说明: 单一的从内部监督从来都是乌托邦, 如果不结合有效的上级监督与公众监督, 内部监督很可能就要沦为腐败的温床。

第二个真相是: 利益合谋只在两人之间就可达成。这只能说明, 一些国企的行政意味依然过于浓厚, 权力仍然过于集中。如果国企一把手与高层在经营决策、财务管理、资金支配、福利发放等方面受到的制约较少, 那么企业利益受损与腐败就极有可能出现。

事实上, 改善国企监管还是有相当空间的。深化和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甚至出台《国资法》, 已经成为不少学者的声音。在实践层面, 早在2000年10月, 国家经贸委就发布了《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加强管理的基本规范(试行)》, 规定国有及国有控股大中型企业不再套用党政机关的行政级别。遗憾的是, 国企去行政化目前仍是进展缓慢, 举步维艰。

“老总行贿下属”不过是国企权力制约不力的后果之一, 只不过, 它是如此戏剧化的方式呈现了出来。而我们, 只能看着自己“虚无出资人”的身份一声叹息。(王聘)